

消防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市 103 年 12 月 25 日改制直轄市後，市民人口數逐年增加，111 年 7 月已達 2,266,824 人，人口密度增加、建築物興建愈多愈高，工業區林立，相對地災害複雜化、高危險化可能隨之增加，爰此，公共安全之維護實屬刻不容緩之要務，本局期許透過本計畫，落實災害防救法「減災」、「整備」、「應變」、「復原」四階段工作，以「離災優於防災、防災重於救災」之精神，提升本市防災整備及災害應變能力，充實救災硬實力，保障市民安全無虞之生活環境，確保救災同仁安全。

二、任務

(一) 推動「全民防火防災」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二) 優化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 1.針對本市現有救災車輛，積極辦理汰舊換新並強化後勤維修及保養，以提升整體車輛之堪用率、耐用性。
- 2.積極辦理裝備器材汰舊換新並規劃清洗維修、保養及檢測機制，以提升整體裝備及器材之堪用率。
- 3.採購新式搶救裝備器材，提升災害現場化學、特殊救災能力，強化搶救效率，降低人命財產損失。
- 4.延續 105 至 111 年間規劃辦理個人防護裝備充實汰換及各類災害搶救訓練。

(三) 充實救護技能與品質，提升緊急救護能量。

(四) 整合運用智慧科技及系統資訊，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縮短救災救護出勤時間，快速到達現場。

(五) 擴大年輕人才之招募，強化民力各式訓練，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

(六) 健全完善的救災據點，確保消防廳舍結構安全與辦公品質。

(七) 優化火災調查能力，提升火災原因鑑定量能。

(八) 照顧消防人員健康，提供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動「全民防火防災」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一) 持續火災預防宣導及提升消防安全資訊系統。

1. 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降低火災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

2. 安管系統升級加入安檢輔助及政策輔助系統。

(二) 持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事宜。

(三) 建置線上虛擬防災教育館。

(四) 持續辦理國家防災日等宣導活動，透過各式管道深入社區宣導，提升市民防災意識。

二、優化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一) 充實汰換災害搶救車輛。

(二) 充實汰換救災防護裝備器材。

(三) 執行消防署補助「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

(四) 持續強化災害現場安全機制及各項消防專業訓練。

(五) 辦理道路安全駕駛訓練。

三、充實救護技能與品質，提升緊急救護能量，精進同仁救護知能及維持證照之效期，並以提高到院前無生命徵象緊急傷病患急救成功率為標的。

(一) 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複訓。

(二) 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充實及汰換救護器(耗)材。

四、整合運用智慧科技及系統資訊，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縮短救災救護出勤時間，快速到達現場：

(一) 強化地區耐災韌性，盤點防救災能量。

(二) 辦理災害防救相關演(訓)練，整合本市防救災能量。

(三) 穩穩通訊品質，強固派遣報案備援進線功能。

(四) 提升消防救災救護通訊品質。

(五) 強化消防資訊安全，落實資訊管理運用。

五、擴大年輕人才之招募，強化民力專業訓練，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

(一) 擴大招募各行業人才，義消年輕化，提升義消整體防救災及救護技能。

(二) 積極辦理基本訓練，年度複訓及專業訓練，厚植協勤專業能力。

(三) 編列相關預算，充實汰換裝備器材，強化協勤量能。

六、健全完善救災據點，確保消防廳舍結構安全與辦公品質。

(一) 辦理八德等分隊廳舍修繕工程。

(二) 持續埔子分隊暨第一大隊新建工程。

(三) 持續平鎮分隊拆除重建暨第四大隊遷建工程。

(四) 辦理搜救犬隊舍第一搜救救助分隊新建工程。

七、優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量能：

辦理火災原因調查訓練班，精進火災原因調查工作，強化調查鑑定設備，推動全國認證基金會(TAF)之實驗室認證，全面化提升火災原因調查鑑定量能，確保民眾權益。

八、提供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

提供40歲以上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每人每年5,000元，未滿40歲者每人每2年5,000元。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推動「全民防火防災」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一)持續火災預防宣導及提升消防安全資訊系統： 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消防法第6條第5項)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之申請。 (三)建置線上虛擬防災教育館暨官網功能擴充，與實體防災教育館相互整合，不受時間、空間限制，提高防災宣導成效。 (四)持續辦理國家防災日等防火防災宣導活動，透過各式管道深入社區宣導，提升市民防火防災意識。	1,000 1,000 2,900 1,000	
二、優化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一)充實汰換災害搶救車輛： 1.40M雲梯車1輛。 2.水庫消防車1輛。 3.救助器材車1輛。 4.高效能小型水箱消防車1輛。	72,400	中央一般性補助款 72,400千元(金額暫定)

	5.化學消防車 1 輛。 (二)充實汰換救災防護裝備器材， 包括：消防衣褲 230 套、空氣 呼吸器組含面罩 130 組、消防 手套 350 雙、胸燈 200 組、幕 僚裝備器材 5 組、救災用熱顯 像儀 35 組、空拍訓練機 4 台、 車禍救助裝備器材、化災救援 裝備器材、震災救援器材、山 域救援裝備器材、水帶瞄子器 材 1 批、搜救犬馴養及搜救裝 備器材、化學泡沫液等 14 項。 (三)執行消防署補助「建構安全化 學環境計畫」，辦理以下化災 搶救事項： 1.車禍救助裝備 4 組 2.空氣呼吸器 60 組 3.建置全局救護車聯網系統。 4.建置安全檢查雲及政策輔助 雲。 5.建置車輛裝備器材管理及報 修系統。 6.強化本局超融合系統伺服器 設備。 (四)持續強化災害現場安全機制 及各項消防專業訓練。 (五)辦理消防水箱車、救護車及汽 車道路安全駕駛訓練，強化同 仁駕駛安全觀念，降低出勤行 車風險。	59,271 20,600 12,360 千元 (金額暫定) 2,000 694	中央計畫型補 助款 8,240 千 元，市款
三、充實救護技	(一)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複訓，以	1,500	

能與品質，提升緊急救護能量	<p>延續高品質救護技術。</p> <p>(二)充實汰換救護器(耗)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緊急救護辦法第 8 條及第 9 條規定，編列緊急救護所需耗材費用(如一般性救護耗材、聲門上呼吸道、防疫耗材、AED、自動心肺復甦機及高階監護電擊器等新型進階儀器所需耗材)。 2.配合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計畫，購置骨內血管穿刺器(耗)材，快速建立給藥途徑，並有效縮短藥物進入患者體內作用時間，提升整體存活率。 3.汰購緊急救護相關裝備物品費用(如攜帶式單一氣體偵測器、個人監視錄影設備、三合一氣氣組攜行袋、臂式血壓計、手指型血氧機、充氣式迷你安妮、簡易型 AED 訓練機等品項)。 4.購置緊急救護訓練教具等相關費用。 	16,310 5,500 2,220 1,600	
四、整合運用智慧科技及系統資訊，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縮短救災救護出勤時間，快速到達現場	<p>(一)配合中央「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強化地區耐災性，盤點防救災能量。</p> <p>(二)辦理災害防救演習，整合本市防救災能量。</p> <p>(三)提升消防救災救護通訊品質：</p>	5,103 1,000 6,415	中央補助： 3,980 千元。 (金額暫定)

	<p>1.局本部電話系統設備汰換，強固備援進線功能。</p> <p>2.購置新進人員無線電手提臺50臺，提升救災救護勤務通訊品質。</p> <p>(四)強化本局資訊安全及重要網路設備暨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資料庫進行高可用性架構建置。</p>	1,750 2,525	
五、擴大年輕人才之招募、強化民力專業訓練、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	<p>(一)積極辦理基本訓練，年度複訓及專業訓練，厚植協勤專業能力。</p> <p>(二)編列相關預算，充實汰換裝備器材，強化協勤量能。</p>	5,350 4,000	內政部補助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災協勤量能中程計畫補助 2,000 千元 (中央補助 760 千元、市府補助 1,240 千元)。
六、健全完善救災據點，確保消防廳舍結構安全與辦公品質。	<p>(一)辦理八德等分隊廳舍修繕工程。</p> <p>(二)持續埔子分隊暨第一大隊新建工程。</p> <p>(三)持續平鎮分隊拆除重建暨第四大隊遷建工程。</p> <p>(四)辦理搜救犬隊含第一搜救救助分隊新建工程。</p>	16,045 119,029 115,800 2,000	一般性補助款 16,045 千元 (金額暫定)
七、優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	(一)強化火災現場調查鑑定效能- 購置移動式穿透影像設備。	3,500	

量能	(二)優化火災鑑定實驗室-採購汰換不斷電系統。	290	
八、提供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	提供 40 歲以上消防人員健康檢查 補助每人每年 5,000 元，未滿 40 歲者每人每 2 年 5,000 元。	4,500	消安基金。

